

城乡规划建设

道孚县城旧城区民居多为垒石为碉者。老县城位于今新县城上方灵雀寺东南侧山下、小溪沿岸。1981年1月道孚发生6.9级大地震,重建新县城,委托专业机构制定《道孚县重建家园总体规划》。县城大体规划成五个部分:1、道孚县委、县人民政府;2、商业、银行;3、医院及其他县级单位;4、川藏路商业、粮食、汽车运输站、县中学;5、城镇居民聚居地等。地震发生后,国家先后累计下拨给道孚县重建家园资金1585.89万元。经过3年的努力,基本完成重建家园计划,累计修复房屋总面积为12万平方米。道孚林业局恢复建筑面积25993平方米,投资235.6万元。1991~2005年,是县城城市建设快速发展的15年,县城被列入全省小城镇建设试点建设县,面积扩展到3平方公里,初具新兴小城镇规模。

【县城总体规划】 道孚县第一次城市规划方案,于1981年遭受大地震后由渡口市规划管理处编制。1990年,由四川省建设委员会按照同年4月,国家颁布的《城市规划法》原则制定。在省建委规划部门主持下,省规划院、省地质部门和道孚县四大班子领导人,审议通过了由原渡口市规划管理处于1982年6月形成的道孚县城市总体规划方案,总体规划为13年(1982~1995年)。由于第一次对九度高裂地震区的城市进行规划设计经验不足,在实际规划过程中,漏掉许多重要城市基础设施规划,同时也受计划经济体系的制约,基础设施建设多年没有大的动作,对城市规划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少,造成基础设施欠账太多。按照《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》要求,结合本县实际,于2001年第二次编制了《道孚县城市总体规划》。道孚城市规划范围为5.5平方公里,东至足湾、直升飞机场,南至黑桥,西至昌运站,下至鲜水河堤,北至新自来水厂。

在编修总体规划时,从整体情况看,县工业、仓库、公共设施建筑、公用事业建筑基本定型,城市道路骨架已基本形成。实施规划中坚持合理布局、节约用地的原则,利用原有的设施新建项目尽量利用空地,不占或少占耕地。贯彻改造和新建相结合,重点放在改造旧房,对永久性或半永久性的建筑尽量保存。一是搭建好老城区一纵一横主体骨架。横骨架从东门到西运站,沿川藏线路两侧的所有地面建筑凡不符合规划、设计要求和占红线的一律拆除。纵骨架即沿道孚沟的改造、滨河路的建设,涉及两边的建筑物,一律拆除。二是实施迎宾大道、新建教育街、滨河路、花园文化广场建设工程和完成街两边2.5米人行道建设。三是包装好民居一条街,对超过规划红线的围墙一律拆除,完成民居装饰和临街面部分单位旧房“穿衣戴帽”工程。四是道孚属地震区,除满足城市交通外,沿街建筑物一般以三层为主,按抗震设防。居住建筑以二层为主,房屋间距为1:1.5~1:1.8米,居住建筑密度30~40%。五是利用原城内的十字路口为基础,延伸和扩建城市主要道路红线

宽度为 20 米，规划居住区周围道路红线宽度为 12 米，两侧建筑物应后退红线 2 米以上，包括边沟在内仅 10 米宽，修建按 3 米后退，将川藏路作为城市道路使用，留宽度 20 米，两端为 16 米，川藏路南侧一般不再新建单位，控制耕地占用。

八美镇小城镇建设规划编制，按照三面向（面向市场、面向未来、面向现代化）、“三个有利于”（有利于合理利用耕地、有利于经济发展、有利于方便群众生活）、“四集中”（乡镇企业、市场、专业户、服务设施适当集中）的原则进行。

甲宗乡小集镇规划指导思想：1、以旅游为导向，发挥甲宗乡交通和旅游区位优势，配套和完善甲宗乡作为道二路重镇的职能；2、以城镇功能转型为契机，以城镇为龙头，推进区域农牧业发展，促进玉科片区经济、社会、环境三大效益健康、协调、持续发展；3、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实施可持续发展，合理开发挖掘当地旅游资源，发展绿色畜牧业和民族加工业；4、传承民族文化，突出地方特色，建设高原人文生态内涵丰富的旅游新镇。

其规划原则：“政府组织、专家领衔、部门合作、公众参与、科学决策”20 字方针。

规划建设标准：在规划建设 0.46 平方公里的区域中，将甲宗建成“四纵四横”的街道及排水管网。届时涉及拆迁户约 30 户、100 人。道路建设按以下标准执行：1、道路分为干道、支路及街坊路。干道宽度为 10~12 米，支路宽度为 8 米，街坊路宽度为 5 米。2、道路交叉口及道路纵坡建设标准：道路交叉口转弯半径对于干道与干道交叉的平面交叉口不小于 10 米，对支路与干道相交的平面交叉口不小于 8 米。城市道路最大纵横坡度对干道不大于 6%，支路不大于 8%，城市道路最小纵坡不大于 3%，以满足道路排水。

【县城建设】 道孚县城地处鲜水河断裂带中段，鲜水河右岸与穿城而过的道孚沟交汇处。地势北高南低，呈阶梯分布，地区海拔标高 3000 米左右，自然地形坡度 1~6 度。

县城包括旧城和新城两部分。旧城是围绕灵雀寺自然形成。新县城是解放后在原城镇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。在 1982 年就有了初期的城市规划，当时的经济基础和群众生活水平低，城市面积小，城市建设多为民居，办公用房和职工宿舍均为砖瓦式平房。现今道孚县城内新式房屋有以下几种类型：一是钢筋水泥框架式多为五、六层楼房；二是继承传统建筑风格的石木平顶架结构式；三是土木架的斜顶瓦房式。后两种多为二、三或四层。

居住建筑：县城居住建筑公房很少，据 1996 年对私房统计资料多为自管房，居住平房占多数，人均居住面积 11.67 平方米，户均 46.8 平方米。1991 年以后，逐步新建和改建为 2~4 层的商品民房增多。

街道：县城主要道路是一条十字路，东西大街宽 20 米、长 340 米，另一段宽 20 米、长 360 米。南街从十字路口到川藏路交叉口长 210 米、宽 20 米，为入城通道。其余为 6 米宽、弯曲狭窄的小巷。川藏公路经过县城路段宽度仅有 9 米，兼作城市道路。

供水：1998 年建成 2000 吨 / 日城市水厂 1 座；另外有 3 个简易水塔，供 4 个单位用水，水源为 120 吨 / 日；还有两个自备水源单位。1997 年以前县城总用水量为 480 吨 / 日，城市水厂供水能力为 360 吨 / 日，每户居民用水量为 86 升 / 日。生活用水由室外供水栓供水，水源为地下水，水泵抽出后，未经消毒直接供给用户。县城居住区海拔，高差约 70 米，供水管网为支干状布置，干管总长为 1953 米，有 200 立方米高位水池 1 座、池底标高约 30.25 米。由于鲜水河南移改道，水源枯竭，城东门、西门未铺设自来水管，县城 30% 的群众